

# 宁波经贸学校 浙江药科职业大学

## 中药专业中职和应用型本科一体化培养招生简章

### 一、学校概况

#### (一) 中职学校

**宁波经贸学校**是宁波市教育局直属的公办国家级重点职业学校，位于宁波高教园区，占地 121 亩。自建校以来，注重内涵建设，品牌建设，优质化、品质化办学，是一所高品位、高格调的国家中等职业教育改革示范学校、浙江省首批中职名校、浙江省首批高水平职业院校和高水平专业建设单位。

**厚朴·远志，扬生之长。**学校培养“肯奉献、会工作、能发展、懂生活”的经贸学子，生本教育不断强化。构建“厚朴·远志”大德育课程体系，建设六大类选择性课程，提升学生核心素养，鼓励创新创业、人人出彩。

**专业深耕，与时俱进。**学校建设四大类 10 个专业，其中四个浙江省示范专业，三个浙江省名专业，二个高水平专业。对接宁波市八大服务业中的商务服务业，做实财经商贸专业群；作为首批国家数字校园实验校，做强智慧物联专业群；服务宁波及周边地区的医药农工贸产业发展，做精医药健康专业群；职普融通大类，打破职普藩篱，构建职普沟通立交桥。

**师生携手，共创佳绩。**学校实施名师培养梯队工程，3 个名专业骨干团队，5 个名师工作室，以及一批学科带头人、省市教坛新秀、教学骨干、名师和优秀班主任。2 支教学团队获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

赛教学能力比赛一等奖，12支教学团队获全国创新杯说课交流活动一等奖；实施教学导师制，构建走班复习模式，学生上线率高，让学生实现本科梦！



## （二）本科院校

**浙江药科职业大学**是经教育部批准、浙江省人民政府同意设置，统筹浙江海洋大学东海科学技术学院、浙江医药高等专科学校办学资源，由浙江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举办的作为全国第一所药科类本科层次职业学校，全国药监系统唯一一所本科院校，全省第一所公办职业本科院校。

学校地处我国首位自然科学诺贝尔奖获得者药学家屠呦呦故乡宁波市，现有奉化、郭州两个校区，占地面积 1033 亩总建筑面积 30.79 万平方米。学校设有药学院、中药学院、药商学院、护理学院等 14 个二级学院。围绕职业本科特质，科学设置产教融合与社会合作处、技术技能中心等内设机构。学校以实施职业本科教育为主，保留部分专科教育，谋划开展专业硕士教育。未来学校将通过拓展办学空间，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强化师资队伍建设，全日制在校生规模保持在

12000人左右。立足新起点，开启新征程。学校将始终坚定职业教育类型定位，坚持医药行业特色发展，力争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中继续发挥创新标杆和示范引领作用，奋力打造特色鲜明的一流医药类应用型职业本科院校。



## 二、专业与培养目标

### （一）专业名称

中职阶段：中药；本科阶段：中药学

### （二）学制

7年，中职阶段3年，本科阶段4年

### （三）培养模式

采用中职本科一体化人才培养模式，前三年在宁波经贸学校就读，完成高中三年学习后需参加中职升学“文化素质+职业技能”全省统一考试，上线考生升入浙江药科职业大学继续后四年的本科学习；未升入本科高校的学生，但达到中职毕业水平的，颁发中职毕业

证书。宁波经贸学校与浙江药科职业大学共同开发课程，共同实施教学计划，共同管理与考核评价，全面提升学生核心素养。

#### （四）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医药道德和创新意识，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就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熟悉法律法规和标准，掌握本专业知识和中药药学服务、中药经营与质量管理、中药研发等较为系统的基础理论知识和技术技能，面向医疗卫生机构、中药经营、中药流通、中药产品研发等企业的中药师、中药调剂员、中药购销员、中药质检员等职业群，能够从事中药药学服务、中药经营与质量管理、中药健康产品研究与开发工作的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

### 三、招生计划与录取办法

#### （一）招生计划

中职专业名称	中职学校	本科专业名称	本科院校	计划数					
				小计	宁波	舟山	丽水	台州	绍兴
中药	宁波经贸学校	中药学	浙江药科职业大学	40	34	2	2	1	1

注：1.以上计划均列入普通高校招生计划。

2.高中三年免学费，大学阶段学费按浙江药科职业大学标准。

#### （二）招生对象

符合其所在地 2023 年各类高中报名条件的初中毕业生。

#### （三）招生条件

招生对象必须参加当地初中毕业升学考试（下称“中考”），且符合下列条件：

- 1.遵守国家法律，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职业道德。
- 2.身心健康，热爱中医药事业。

#### （四）录取办法

中职入学及升本科入学均实行统一考试、统一录取。

##### 1.中考录取办法

中职招生纳入统一中考，按计划招生，根据中考成绩、所填志愿从高到低择优录取。录取工作纳入各市中考提前批或第一批重点（普通）高中进行。中职段的录取分数原则上不低于市教育部门组织的中考满分的75%。已被录取的考生，其他任何学校不得再次录取。

##### 2.高考录取办法

考生完成高中三年学习后需参加省教育考试院组织的中职升学“文化素质+职业技能”全省统一考试，上线方可录取。未升入本科高校的学生，但达到中职毕业水平的，颁发中职毕业证书。

#### （五）学籍管理

学生录取后在中职阶段按照《浙江省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进行学籍管理。合格者第四年升入浙江药科职业大学就读，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进行学籍管理。

### 四、收费情况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备注
学费	免学费	中本一体化专业前三年按照我校标准收费，本科阶段（后四年）按照高等职业院校的收费标准收取
中职学校代办费	350元/学期	书杂费，多退少补

中职学校住宿费	160 元/学期	学生公寓配备：空调，淋浴房、阳台、书桌等
---------	----------	----------------------

## 五、咨询联络

宁波经贸学校招生就业处：

俞老师 0574-87198348

王老师、宋老师 0574-87198306

校址：宁波市鄞州区高教园区南区文华路 222 号

微信公众号：宁波经贸

网址：<http://nbjm.nbsedu.com>